

[江西省] 06年城市规划师考试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93/2021_2022__EF_BC_BB_E6_B1_9F_E8_A5_BF_E7_c61_93753.htm

关于做好我省2006年度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赣人字〔2006〕74号各设区市人事局、规划局（建设局），省直有关单位人事（干部）处：根据人事部办公厅《关于印发

2006年度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工作计划的通知》和人事部人事考试中心、全国城市规划执业制度管理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做好2006年度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（人考中心函[2006]30号）的规定和要求，为做好我省的组织实施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考试时间定于2006年10月21日22日举行。报名时间为2006年5月10日18日（节假日除外）。我省考点由省人事考试中心在南昌设置。请各地按照《2006年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江西省工作计划》（见附件），认真做好相关工作。二、报名和资格审查。请按人事部和建设部《关于印发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人发[2000]20号）及人事部、建设部办公厅《关于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补充规定的通知》（人办发[2001]38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做好报名及资格审查工作。（一）报考条件，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报考：1、取得城市规划专业大专以上学历，并从事城市规划业务工作满6年。2、取得城市规划专业大学本科学历，并从事城市规划业务工作满4年；或取得城市规划相近专业大学本科学历，并从事城市规划业务工作满5年；3、取得通过评估的城市规划专业大学本科学历

，并从事城市规划业务工作满3年；4、取得城市规划相近专业硕士学位，并从事城市规划业务工作满3年；5、取得城市规划专业硕士学位或相近专业博士学位，并从事城市规划业务工作满2年；6、取得城市规划专业博士学位，并从事城市规划业务工作满1年；7、1980年底前，取得城市规划专业中专学历，并从事城市规划业务工作满15年；8、1982年底前，取得非规划专业大专学历，并从事城市规划业务工作满10年；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